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

（2026 年 11 月）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公司需要对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内容作以下修改：

条款	原章程内容	修订后章程内容
第十四条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磁性材料生产；磁性材料销售；稀土功能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冶金专用设备销售；**选矿；金属矿石销售；**常用有色金属冶炼；模具制造；试验机制造；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**大数据服务；**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**许可项目：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。**	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磁性材料生产；磁性材料销售；稀土功能材料销售；有色金属合金制造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冶金专用设备销售；常用有色金属冶炼；模具制造；试验机制造；3D 打印基础材料销售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货物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**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**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上述经营范围变更及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最终均以辖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宁波韵升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26 年 11 月 12 日